

##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“三证合一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，同意公司按照总股本 360,164,975 股计算，每 10 股派 1 元现金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实施完毕。

同时，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【2015】50 号）以及《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工商企注字【2015】121 号）等相关文件的要求，公司已于近日向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“三证合一”新版营业执照。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五亿四千零二十四万七千四百六十二（540,247,462）元，合并后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102002423613009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19 日